

证券代码：300393

证券简称：中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1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6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24日临时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建伟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根据实际情况，经全体董事同意，决定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时限暨于2022年6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中来光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中来”）向山西汾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汾飞集团”）借款5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2年6月24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为山西中来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借款5亿元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同时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西中来提供5亿元担保事项在公司已审议的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6 月 24 日